

神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神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周宝聪先生通过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50,000 股，通过宁波神通仁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299,997 股，合计占公司总股本的 0.1059%；

董事王欢先生通过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25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588%。

-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因个人资金需求，上述减持主体计划自本减持计划披露之日起的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部分公司股份，其中：周宝聪先生拟减持不超过 37,500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0.0088%；王欢先生拟减持不超过 45,000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0.0106%。

在上述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若发生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股份变动事项，本次拟减持股份数量和比例将相应进行调整，并在窗口期内不得减持。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周宝聪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449,997	0.1059%	IPO 前取得：299,997 股 其他方式取得：150,000 股
王欢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50,000	0.0588%	其他方式取得：250,000 股

注：表格中“其他方式取得”，均为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 (股)	计划减持 比例	减持方式	竞价交易减 持期间	减持合 理价格 区间	拟减持股 份来源	拟减持 原因
周宝聪	不 超 过： 37,500 股	不 超 过： 0.0088%	竞价交易 减持，不 超过：37, 500 股	2023/7/24 ~ 2024/1/23	按 市 场 价 格	2021 年 限 制 性 股 票 激 励 计 划 授 予	个 人 资 金 需 求
王欢	不 超 过： 45,000 股	不 超 过： 0.0106%	竞价交易 减持，不 超过：45, 000 股	2023/7/24 ~ 2024/1/23	按 市 场 价 格	2021 年 限 制 性 股 票 激 励 计 划 授 予	个 人 资 金 需 求

董事周宝聪先生、王欢先生本次计划减持数量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且需要遵守窗口期不得减持的规定。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董事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在上述锁定期满以后，本人在公司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数的 25%；在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

2、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其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

3、如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减持价格将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价格（若发行人上市后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的，则前述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本次减持计划系公司董事根据个人资金需求进行的减持，本次减持计划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情况产生重大影响。

在减持期间内，上述股东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以及有关规则所允许的董监高可交易窗口期间等因素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减持的数量和价格存在不确定性，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其他风险提示

1、本次减持股份计划符合《证券法》《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不存在不得减持股份的情形。

2、公司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规章制度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神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1日